

女子“被结婚”，房产莫名遭抵押

主谋是同居近30年的男人

直到银行找上门来,要求履行60万元的还款义务,刘女士才知道自己被同居近30年的男人骗了:对方找人冒充她领取了结婚证,还将她名下的一套房产抵押贷款。日前,在镇江丹阳市检察院的推动下,真相渐渐浮出水面。

通讯员 舒申松 林嘉欣 现代快报+记者 曹德伟

事发：女子莫名收到银行还款通知

2019年10月,刘女士接到银行通知,称贷款已到期,需要立即履行还款义务。随后她了解到,“丈夫”许某以房屋抵押在该银行贷款60万元,未按时还款,而自己提供了担保,需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但他并未跟我提过贷款的事,更不用说担保了。”刘女士质疑道。随后,在银行提供的资料中,她发现许某贷款时提交的结婚证和房产登记材料、抵押合同、担保合同上都签了自己的名字,但并非她本人所签。

“我们虽然共同生活近30年,却一直未领结婚证,那眼前的结婚证复印件哪来的?”更令她感到离谱的是,被抵押的房产是登记于她个人名下的丹阳某镇的房屋,但眼前的房产证复印件上产权人写的却是许某与她两人的名字!之后,刘女士赶往相关部门调取了许某办理抵押登记及添加房产权利人的视频。画面中,许某办理手续过程中身边有一名女子全程陪同,后者在相关材料上签字帮助许某完成了手续办理。

“这个女的我认识,她是金某,跟许某是好朋友。”刘女士指着视频说。到此时,她才知道了自己被冒名顶替办理婚姻登记、房产转移登记、抵押贷款、贷款保证的情况,并立即向银行进行反馈。此后,她多次申请撤销婚姻登记和撤销房屋抵押登记,但被以无主动撤销权、不符合撤销登记的法定条件等理由告知无法撤销。

真相：“丈夫”找人冒充她,又是领证又是抵押

2019年11月中旬,银行报警反映许某提供虚假资料骗取贷款相关事宜,但因提供的证据不足侦查机关未立案侦查。为挽回损失,银行在未告知刘女士可能被冒名顶替提供担保的情况下,于2020年1月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许某立即偿还借款本金,刘女士承担连带清偿责任,银行有权对涉案房产优先受偿。

因银行将金某的电话号码错当成刘女士的电话号码提供给法院,且刘女士已搬家等原因,导致其未收到开庭通知。2020年3月,法院在许某、刘女士未出庭的情况下判决支持了银行的诉讼请求。执行过程中,因微信、银行卡被冻结,刘女士经询问银行后得知自己被列为被执行人,遂向法院说明了情况。

2021年6月,法院以该案可能涉嫌诉讼犯罪为由终结执行,并于2022年3月通过线索移送机制将该线索移送丹阳市检察院。

检察官调查发现,金某与许某是多年好友。2017年,许某在外债到期无力偿还后,产生了以“妻子”刘女士个人名下的房产抵押向银行贷款的想法。考虑到该房产不能为自己个人贷款,他便将自己的名字加进房产证。

因担心“妻子”不同意转移房屋产权登记,许某便想到了“偷梁换柱”。随后,他趁刘女士不注意拿走其身份证后,找来金某帮忙,让后者冒充“妻子”配合办理了房产

证挂失补办、申请转移登记等手续,并成功将房产登记为许某与刘女士共有。而抵押贷款需要结婚证,许某与刘女士并未领取过结婚证,于是在许某的请求下,金某再次冒充刘女士补办了结婚证,并配合办理了相关贷款、担保等手续。

2018年7月中旬,银行向许某放贷60万元。因许某贷款逾期未还、催缴未果,银行便向刘女士催缴还款,该案浮出水面。

最终：民政部门撤销虚假婚姻登记

在理清案件事实后,承办检察官认为,银行作为金融机构及涉案保证担保、抵押担保等合同当事人,对于保证人、抵押人的身份同一认定未尽到严格的审查和核实义务,原审判决认定刘女士承担保证担保、抵押担保所依据的证据是虚假证据。据此,检察院于2022年4月22日依法向法院发出再审检察建议书。同年10月19日,法院采纳检察建议并再行调解确认,由银行与许某达成还款协议,准许银行撤回对刘女士的起诉,放弃对刘女士的诉讼请求以及涉案不动产的抵押权。

针对案件办理中发现的金某冒名顶替办理结婚登记的情况,该院成功督促民政部门撤销该婚姻登记,推动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同时,针对许某、金某二人盗用刘女士身份证件的行为,该院依法将该犯罪线索移送侦查机关。后侦查机关以盗用他人身份证件罪对二人立案侦查,目前该案已移送丹阳市检察院审查起诉。

下车处理碰撞,竟被宠物狗锁在车外



扫码看视频

女子驾车带狗现场
交警供图

快报讯(通讯员 袁润 记者 王瑞)1月28日下午4点左右,长深高速南京段程桥枢纽附近,一女子因驾车与其他车辆发生碰撞,于是下车处理事故。不料处理结束后打算上车时,发现车门被车内的宠物狗锁上了,车主急得向交警求助。在车主的要求下,交警砸窗打开了车门。

“当时我们接到报警称,长深高速北向南程桥枢纽处,有两辆小车发生碰撞事故后停靠在应急车道。”南京交警高速七大队交警向记者介绍,因为是轻微交通事故,所以他们要求两名车主立即驶离,到快速理赔点处理。可是其中一名女车主打来了报警电话,称她

被锁在车外,无法开车,这是啥情况?

高速七大队交警和救援人员迅速赶到现场,面对询问,车主称,自己下车处理事故时,门被车内的宠物狗误锁了起来,车钥匙和证件均在车内。交警和救援人员一时也没有其他方法,后来在车主的要求下破窗打开车门。成功破窗后,交警提醒车主,应将小狗固定在车后排,行车安全才是最重要的。

交警同时提醒:驾驶途中带宠物时,应把宠物装载在笼子内,一方面可以避免宠物在行车过程中干扰驾驶员开车,发生危险;另一方面可以防止宠物触碰到车上的按键,带来不必要的麻烦。

被辱骂骚扰数月后怒打官司 要求朋友登报道歉30天

快报讯(通讯员 汪丹 记者 徐晓安)李某与王某本是朋友,后来李某因矛盾纠纷向王某进行“电话短信轰炸”,并且有言语上的侮辱,最终导致王某抑郁。因此,王某诉至法院,要求李某公开道歉并赔偿112000元。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近日,太仓市人民法院审结了这起案件。

因情感纠葛产生矛盾之后的五个月里,李某向王某发送多条骚扰短信、频繁拨打骚扰电话。短信内容多为侮辱性词句,部分污言秽语不堪入目。而大部分骚扰电话被王某设置的手机黑名单给拦截了。

王某称,李某的这些行为严重影响其正常工作和生活,导致其陷入抑郁状态,精神受到重大创伤。因此,王某以李某侵犯其隐私权为由诉至法院,要求李某在省级报纸上向其公开赔礼道歉30天,并赔偿精神损害抚慰金92000元及律师费2万元。庭审中,李某承认上述发送短信、拨打电话的行为,但其认为双方矛盾并非一方一人所致,王某亦有

过错,且王某主张的赔偿金额过高。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李某在长达五个月的时间内通过短信辱骂、电话骚扰等形式对王某的人格进行侮辱,侵扰王某的私人生活安宁,侵犯王某的隐私权,应依法承担相应的侵权责任,向王某赔礼道歉并赔偿损失。考虑到双方因情感纠葛及误会引发矛盾,被告实施的辱骂、骚扰等行为并未向周围人群或公众扩散,为避免双方矛盾进一步扩大、双方权利进一步受损,因此法院判决李某采取书面形式向王某赔礼道歉。综合考虑李某的过错程度、侵权情节、侵权事由及损害后果等因素,最终判决李某赔偿王某精神损害抚慰金2000元和律师费1000元。

法官提醒,日常工作生活中,人与人之间难免产生摩擦和矛盾,应本着坦诚相对、互谅互让的原则妥善加以处理,切不可采取“电话短信轰炸”的解决方式,否则不仅双方矛盾难以解决,甚至还会激化,并且还会构成侵权,需承担法律责任。

大爷爱保养,护肤品全是偷来的

快报讯(通讯员 朱殊敏 陈兵 记者 严君臣)为保养自己的皮肤,江苏启东一名六旬大爷屡次将手伸向超市日化用品区的男士护肤品,最终难逃法网。1月10日,启东市人民检察院以龚某涉嫌盗窃罪向法院提起公诉。

2022年4月的一天,60多岁的龚某在启东市某超市购买生活用品,忽然想起自己的脸上长了老年斑,便想拿一个洗面奶保养一下皮肤。选好洗面奶后,龚某觉得洗面奶体积比较小,可以放在自己随身

携带的皮包中,从而躲避超市付款时的检查,于是便动起了歪心思。龚某走到超市其他区域将洗面奶放入自己的皮包中,然后又拿了些糕点、水果之类的打掩护结账后离开超市。一次成功得手的经历让龚某尝到了甜头,想着反正别人也发现不了,有便宜不占白不占,之后他便经常去该超市以相同的手法窃取各类男士护肤品。

据统计,自2022年4月至6月,龚某先后作案十余次,窃取物品价值近千元。

宣称“加水就能跑”的汽车公司破产 资产上架拍卖,起拍价超6.8亿元

2019年,现代快报曾报道过“加水就能跑”的神车,引发网友热议。4年过去了,“加水就能跑”的汽车尚未面市,青年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已经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据悉,在2月5日-7日,青年汽车集团旗下主要造车实体——金华青年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的资产,将陆续在阿里资产拍卖页面进行拍卖。

现代快报+记者 季雨

公司股权、车辆将拍卖,起拍价合计超6.8亿元

将被拍卖的标的物多达55项,均为破产拍卖,包括金华青年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持有的关联公司股权、公司车辆等。这55项标的物的起拍价从1428元-7140万元不等,起拍价合计超6.8亿元。

值得注意的是,此次拍卖的标的物存在一定的瑕疵。对于标的物及标的物所在目标公司瑕疵及风险,管理人、法院不承担任何保证。请竞买人慎重决定竞买行为,竞买人一旦作出竞买决定,即表明已完全了解,并接受标的物及标的公司的现状和一切已知及未知的瑕疵及风险。该瑕疵及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标的公司自身积欠的各种税费、对外负有的债务(含对外担保)、经营亏损及风险、行政/刑事处罚、司法纠纷、股东权益无法实现等需承担的全部法律责任。

此次拍卖与公司的破产清算,

有着密切的关系。据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布的民事裁定书,2021年5月20日,金华青年汽车管理人向法院提出申请,称金华亚曼车辆有限公司、金华奥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等20家公司与金华青年汽车之间存在高度人格混同现象,包括财务混同、人员混同和公司治理结构混同等情况,请求将这20家公司与金华青年汽车实质合并破产清算。

曾宣称“水变氢”技术,违背常识遭质疑

企查查显示,金华青年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位于浙江省金华市,是一家以从事汽车制造业为主的企业。该公司注册资本2.1亿元,法定代表人为庞青年。

2001年,庞青年成立了浙江青年尼奥普兰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它就是现在的青年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的前身。曾经,青年汽车是豪华

客车市场的“领头羊”,后因“水氢车”事件轰动一时。2019年,青年汽车集团曾因为宣称“水氢发动机”在河南南阳下线,备受广大网友关注。在当时的宣传中这样描述:这意味着车载水可以实时制取氢气,车辆只需加水即可行驶。就是这句话,让大批学者与网友进行了一番大讨论,现代快报记者也对此进行了调查采访。

当时,南京大学现代工程与应用科学学院教授、燃料电池专家刘建国在接受现代快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水变氢”技术是被偷换概念了,实际可能是纳米金属铝粉和水发生了化学反应,生成了氧化铝和氢气。反应中的重要角色是金属铝,在实际应用过程中要不断消耗铝粉从而产生氢气。同时铝水产氢,并不是目前燃料电池汽车的主流技术,主要是因为铝的制取需要电解,效率和成本并不划算。

此次青年汽车集团的资产能否顺利拍出?现代快报记者将继续关注。